



坚持绿色发展是发展观的一场深刻革命。要从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环境污染综合治理、自然生态保护修复、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完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等方面采取超常举措，全方位、全地域、全过程开展生态环境保护。

省委督导组就我市贯彻落实省委十一届六次全会精神及系列专项部署情况反馈意见

本报讯(记者 李雅萍) 10月15日至11月2日,省委第三督导组对我市贯彻落实省委十一届六次全会精神及系列专项部署情况进行了督导检查。11月14日,召开督导组反馈意见会,省委常委、省纪委书记、省监委主任、省委第三督导组组长任建华代表督导组反馈意见,副省长、省委第三督导组副组长陈永奇出席,省政协副主席、市委书记李正印作表态发言。

任建华指出,省委督导组深入吕梁市各县(市、区)部分乡镇(街道)、村(社区)及有关单位、开发区、企业,通过召开座谈会、抽查暗访、个别谈话、查阅资料等,进行了深入检查。省委督导组对发现和基层反映的具体问题移交市委、市政府研究解决,对事关我市发展的政策性诉求和工作建议转省有关部门研究办理。省委督导组认为,今年以来特别是省委十一届六次全会以来,吕梁市委和全市各级各部门牢固树立“四个意识”,践行“两个维护”,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落实

十九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视察吕梁重要讲话精神和省委两个《实施意见》,坚决落实省委十一届六次全会精神及系列专项部署,着力抓好中央巡视组巡视山西和省委督查吕梁反馈意见整改落实,统筹推进省委对吕梁提出的抓好脱贫攻坚、转型发展、法治建设、全面从严治党“四件大事”,不断完善思路,持续部署推动,强化担当作为,努力奋进,推动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视察吕梁重要讲话精神落地生根,推动省委重大决策部署见到实效。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脱贫攻坚成效显著,转型发展态势强劲,法治建设扎实推进,重点领域改革推进有力,一些工作走在全国乃至全国前列。同时,工作中还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一些地方和部门贯彻落实省委十一届六次全会精神及系列专项部署不扎实、不深入,还有学用结合不紧密,工作重点不聚焦的问题,管党治党、转型发展、全面深化改革等方面还存在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一些地方和部门

落实省委督查反馈意见整改工作不到位、不平衡,还有打得不紧、推动不力的问题,必须引起高度重视,采取有力措施加以解决。

任建华指出,吕梁市要加强理论学习,以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精神引领吕梁高质量发展;坚持问题导向,以解决深层次矛盾和难点问题为突破加快吕梁高质量发展;注重改革创新,以破解思想障碍和体制机制障碍为抓手推动吕梁高质量发展;突出担当作为,以钉钉子精神和狠抓落实的劲头促进吕梁高质量发展;强化堡垒作用,以全面从严治党新成效保障吕梁高质量发展。要坚决落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持续肃清腐败流毒影响,进一步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加快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大力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始终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要认真负责地抓好整改,制定整改方案,明确整改时限,严格标准要求,确保取得实效。要以此次督导检查为契机,奋进进取,狠抓落实,进

一步推动省委十一届六次全会精神及系列专项部署的落实,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精神推向新高度,为在“两转”基础上全面拓展新局面作出更大贡献。

李正印表示,吕梁市将以这次督导检查反馈为新的起点,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把抓好反馈意见整改作为检验“四个意识”、落实“两个维护”的具体行动,增强抓好整改的责任感;坚决照单全收,把两次反馈意见结合起来,坚持压实责任、问题导向、细化措施、问责倒逼整改,不折不扣抓好整改落实;巩固提升成果,举一反三,扎实抓好管党治党、转型发展、全面深化改革等工作,坚决落实好中央和省委各项决策部署,全面拓展吕梁党的建设和党的事业新局面。

省委第三督导组有关同志,市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市人大、市政协党组书记,市法院院长,各县(市、区)党政主要负责同志,市直有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省级开发区主要负责同志参加了会议。

王立伟深入汾河水段沿线巡河

本报讯(记者 付永文) 11月14日,市长、汾河吕梁段总河长王立伟深入汾河水段巡河,沿线实地察看流域水质,重点考察堤外湿地工程、污水处理厂、养殖企业粪污处理等情况。他强调,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态文明建设重要思想,按照省委、省政府汾河流域环境综合治理的部署要求,坚持依法治水、智慧治水、长效治水,将河长制相关措施一项一项落到实处,控污、增湿、清淤、绿岸、调水多措并举,全面改善流域环境,努力实现汾河清水复流,让人民群众更多享受到生态治理的成效。市政府秘书长梁斌,市水利、环保、农业等部门负责人一同巡河。

黑臭水体整治和清河两个专项行动,汾河流域环境治理取得初步成效。今年1—10月份,汾河流域4条干、支流水质主要污染物平均浓度同比下降。

汾河流经文水境内29.5公里,灌溉面积30余万亩。在汾河西岸8号坝,王立伟实地察看云周村湿地建设工程,对文水县组建专门巡河员队伍的做法给予充分肯定,了解到文水县通过堤外湿地建设可形成1500余亩的自然水面时,要求进一步加快工程进度,加强河道管控,全面禁止垃圾入河,严格控制污水入河,在降低面源污染上狠下功夫,努力恢复河水自净功能,确保汾河清水长流。

胡兰镇是文水县养殖、屠宰企业集中区,新上马的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可达8000立方,可有效满足全镇污水处理需求。王立伟要求管好用好污水处理设施,进一步提升处理标准,督促企业完善

污水收集管网,尽快启动沿途村庄雨污分流工程,有效改善区域生态环境。

文水县是养殖大县,全县年出栏肉牛10万头。在位于胡兰镇东堡村的金鑫农牧公司,王立伟实地检查肉牛养殖场粪污处理情况,要求文水县要统筹规划,制定规范标准,进一步提升养殖业整体水平,解决环境突出问题,打造花园式生态养殖小区。

王立伟在调研中强调,汾河是山西的母亲河,在我市流域范围广、人口集聚多、经济活跃度高,要从严推进河长制落实,依法治水、智慧治水、长效治水,努力使汾河早日重现一川清水。一要推进依法治水。要在探索设立检察院派驻河长办督察联络室的基础上,建立完善立案督察机制,加大涉水案件督察力度;要全面实行“一河一警”保安制度,直接依法查处非法排污行为,充分运用法律手段

保护流域生态,将流域环境治理纳入法治化轨道。二要推进智慧治水。要建立河长制工作网络平台、“微信治水”平台、手机APP等“智慧治水”大平台,利用信息化手段为各级河长配备“千里眼”“顺风耳”,对水污染举报、查处和巡河等实行智能化管理;要在主要河道、入河排污口安装视频监控,实时掌握河流生态环境变化;各级河长要通过“智慧治水”大平台随时掌握河道、流域情况,群众通过“智慧治水”大平台向河长提出建议、进行投诉,共同守护一川清水。三要推进长效治水。要坚持“一县一策”“一河一策”,严格落实汾河流域4条重点河流水污染专项整治方案,深入开展污水处理设施、污水收集管网和生态环境综合治理三大工程建设大会战,深化农业面源污染、黑臭水体整治和清河两个专项行动,从根本上提高水污染防治和处理能力;要组建专门巡河员队伍,织密扎牢三级河长责任网,切实保障汾河流域生态环境得到明显改善,早日让汾河水量丰起来、水质好起来、风光美起来。

音乐剧《我们还能陪妈妈多久》12月8日将正式首演

本报讯(记者 罗丽) 孝义市歌舞剧院院长郭鑫表示,习总书记提出要坚持文化自信,推动社会主义文化繁荣兴盛。歌舞剧院推出音乐剧《我们还能陪妈妈多久》,就是希望以小见大,把这种孝道和爱传承下去。作为一名文艺工作者,有这样的责任和使命,要把好的艺术作品传递给观众。《我们还能陪妈妈多久》目前已正式开通电话和网络售票,将于12月8日在山西大剧院首演。

孝义市歌舞剧院院长郭鑫表示,习总书记提出要坚持文化自信,推动社会主义文化繁荣兴盛。歌舞剧院推出音乐剧《我们还能陪妈妈多久》,就是希望以小见大,把这种孝道和爱传承下去。作为一名文艺工作者,有这样的责任和使命,要把好的艺术作品传递给观众。《我们还能陪妈妈多久》目前已正式开通电话和网络售票,将于12月8日在山西大剧院首演。



今年方山县大武镇玉米喜获丰收,田间地头到处是收获玉米的繁忙景象。图为大武镇张家庄村村民正在采收玉米。记者 郭银屏 摄

吕梁市纪委监委公开曝光5起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典型案例

1、兴县农业委员会副主任宋双维在扶贫帮扶工作中不认真履行职责的问题。宋双维在担任兴县赵家坪乡官道岭村贫困户帮扶责任人期间,工作不认真、不负责,在填写帮扶手册时将残疾人赵某的健康状况填写为良好,造成不良影响。2018年6月,宋双维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2、方山县大武镇原副镇长王吉林在机场建设移民工作中不认真履行职责的问题。王吉林在担任大武镇副镇长(主持镇政府工作)期间,对机场建设

移民资金使用不过问、不审核、不检查、不监管,致使大武镇木格堂塔村移民小组组长长期个人滞留村小组大额移民资金,虚报套取搬迁费占为己有,造成不良影响。2018年10月,王吉林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3、文水县凤城镇牛家沟村党支部原书记段记春、村委会主任段恭兴在粮食直补申报过程中不认真履行职责,敷衍应付的问题。2003年至2017年,牛家沟村未认真落实粮食直补申报文件,不按实际测量亩数,而是按照

每户统一的种植面积上报。此外,二人还存在其他违纪问题。2018年7月,段记春受到留党察看一年处分,段恭兴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

4、临县八堡乡八堡村党支部原书记郝志明、村委会主任郝锦平在建档立卡“回头看”工作中未正确履职的问题。郝志明、郝锦平在八堡村贫困户建档立卡“回头看”工作中,思想认识不到位,责任意识不强,未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入户摸底调查,开展民主评议,对贫困户名单也没有按照上级要求进行公示,将

不符合贫困户条件的群众确认为贫困户,造成了不良影响。2018年6月,郝志明受到党内警告处分,郝锦平被通报批评。

5、石楼县灵泉镇营房村村委会原主任薛喜平虚报虚增村民参加护理工培训的问题。2016年,薛喜平在任营房村村委会主任期间,为完成灵泉镇组织的护理工培训任务,花钱雇村民参加培训,违规发放护理工务工补助3000元,造成不良影响。2018年6月,薛喜平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回头看 我市从严从快查处环保督察组交办案件

本报讯(记者 罗丽 通讯员 田二提) 中央环保督察组进驻山西开展环保督察“回头看”工作以来,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对中央环保督察组转交的环保案件,严格按照“四不放过”原则,从严从快调查核实,借势借力严打环境违法行为,确保群众反映的环保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群众进行沟通,督促太钢集团岚县矿业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合理安排运输作业时间,途经柳峪村段时,降低时速,减少鸣笛次数,确保群众环境权益不受侵害。同日,岚县接中央环保督察组转交群众反映“河口乡河口村泡沫板加工点冒黑烟、排污水且噪声扰民”问题后,立即责成有关部门进行实地调查。经查,当事人宋某(河口村村民)在岚县本草源中药材种植专业合作社旁边修建厂房,并安装泡沫板加工机械生产设备,现场检查时该加工点处于停产状态,未发现有冒黑烟、排污水、噪声扰民问题。针对宋某未经有关部门许可,擅自建设泡沫板加工点,河口乡政府联合环保、公安等部门对该泡沫板加工点采取了断电措施,并对所有生产设施设备进行彻底拆除。

11月7日,汾阳市接中央环保督察组转交群众反映“山西金塔山福利煤焦集团气味呛人”问题后,立即责成有关部门进行实地调查。经调查,该集团生产硫铵工段检修过程中,由于阀门密封不严,导致氨气逸散,与群众反映问题相符。对此,汾阳市环保局于11月8日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要求该集团立即对生产设备、管道进行全面排查,维护检修,减少物料泄露,消除安全隐患,拟处以行政处罚款10万元。

11月9日,汾阳市接到中央环保督察组转交群众反映“汾阳市杏花镇西堡村塑料包装厂生产过程产生异味污染周边环境”问题后,立即责成有关部门进行实地调查。经查,当事人所反映的融汇包装加工厂未办理环评审批手续,未配套建设污染防治设施,属于“散乱污”企业。对此,汾阳市环保局、杏花镇人民政府、电力公司对该企业采取断电措施,并对生产设备进行全部拆除,厂区原料、产品全部进行清运。今后,汾阳市政府将进一步加大“散乱污”企业监管力度,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坚决做到发现一处、打击一处、取缔一处,绝不给“散乱污”企业留有生存之机。

11月7日,岚县接中央环保督察组转交群众反映“山西省吕梁市岚县普明镇柳峪村运煤专线火车噪声扰民”问题后,岚县立即责成有关部门进行实地调查。经查,岚县柳峪村从2017年开始就太钢集团岚县矿业有限公司球团部铁路专用线噪声扰民多次向环保部门反映,岚县环保局委托山西华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铁路线柳峪段进行了现场采样监测,监测数据显示,该段夜间噪声超标,并于2018年8月6日下达《行政处罚事先(听证)告知书》,处以行政处罚款10万元。同时责成普明镇政府与上访

督察组受理举报电话时间为每天8:00-20:00
根据党中央、国务院要求和督察组职责,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主要受理山西省生态环境保护方面的来信来电举报。其他不属于受理范围的信访问题,将按规定交由被督察地区处理。

中央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进驻山西并公布举报电话和邮箱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经党中央、国务院批准,中央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近日进驻山西省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

值班电话号码:0351-3805000
邮政信箱:山西省太原市A1811邮政信箱

督察组受理举报电话时间为每天8:00-20:00
根据党中央、国务院要求和督察组职责,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主要受理山西省生态环境保护方面的来信来电举报。其他不属于受理范围的信访问题,将按规定交由被督察地区处理。